## 海南省教育厅

## 海南省教育厅致全省广大师生及家长的一封信

各位老师、同学、家长:

值此新春佳节之际,我们向全省广大师生和家长朋友们致以 节日的问候!

近期,全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形势严峻,截止目前,我省也已发现20多例确诊病例。根据党中央、国务院统一部署和教育部、省委、省政府统一要求,省教育厅已启动全省教育系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I 级响应,相关疫情防治工作正在稳步推进。为维护广大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,希望广大师生及家长配合做好以下几项工作:

- 一、坚定疫情防治信心。不信谣、不传谣,直面疫情,冷静应对,消除恐慌。广大师生和家长每日及时了解官方疫情信息,保持积极乐观的心态和战胜疫情的信心。
- 二、关注身体健康情况。如有发热、干咳和其他呼吸道感染症状,要第一时间到就近定点医疗机构就医,配合当地疾控部门做好追踪和排查等工作,不要贻误病情,并向所在学校报告情况。积极参与爱国卫生运动,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和环境卫生,保持充足的睡眠、充分的营养,提高自身免疫力。
  - 三、做好外出安全防护。出门请佩戴口罩,及时洗手、洗鼻。

离校和返校时,自觉配合学校做好体温检测,如排查出现发热等症状,立即前往指定的医疗机构就诊。

四、尽量减少外出交流。从湖北返乡的学生或有湖北旅居经历的师生,自到达海南起14天内要自觉做到居家观察,不参与各种聚集活动。寒假及春节期间,尽量不要走亲访友,减少不必要的出行,避免到封闭、空气不流通的公众场合和人流集中的地方。家长朋友不要带孩子参加各种社会机构组织的比赛、展示、评比以及培训辅导班等聚集性活动,尽可能避免聚集导致交叉感染。

五、及时关注开学安排。各级各类学校不得提前开学(包括高三年级),开学时间以省教育厅根据疫情发展研判确定的开学时间为准,不要提前到校。在外省就读需离琼返校的大学生在开学前要与学校联系,确定开学时间后再行返校。

祝大家新年快乐!身体健康!万事如意!

海南省教育厅 2020年1月26日